

泰康在线
TK.CN

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（电子保单）

限在江苏省销售

收费确认时间：2025-04-18 11:08:15

投保确认时间：2025-04-18 11:08:15

电子保单生成时间：2025-04-18 11:08:15

投保确认码：V0201TKIC320025040414945695904



交易流水号/支票号：100000523710198

NO:251400019473

车险小程序

单证查验

保险单号：06713910808322500000000804

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，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，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。

被保险人	孟可			行驶证车主	孟可
被保险人证件号码	320322199812174410			联系电话	
地 址	泰州市			邮政编码	000000
车牌号	苏CN7M49	厂牌型号	福克斯CAF7163A4轿车	登记日期	2013年04月02日
发动机号	3278801	车架号	LVSHCFDB1DE195885	行驶区域	中国境内
机动车种类	六座以下客车	使用性质	家庭自用汽车	核定载客 5 人	核定载质量0kg
投保产品名称	机动车商业保险示范条款（2020版）				
承保险种	保险金额/ 责任限额（元）	保险费（元）	承保险种	保险金额/ 责任限额（元）	保险费（元）
第三者责任险	3000000.00	1723.92	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（三者）	200000.00	102.28
道路救援服务特约条款	7次	0.00			
保险费合计	（人民币大写）：壹仟捌佰贰拾陆元贰角零分				¥：1826.20元
保险期间	自 2025年 04月 19日 00时00分起至 2026年 04月 18日 24时00分止				
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	诉讼				
特别约定	1. 投保次日起，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、客服电话、微信公众号核实承保及理赔信息。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，请联系本公司。联系电话95522，或登录www.tk.cn了解核实。 2. 兹经保险双方同意，在保险期间内，发生保险事故后，对保险责任范围内被保险机动车损失或者第三者财产损失，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偿或实际修复的方式进行赔偿，也可采取支付保险金的方式进行赔偿。 3. 本保险单承保车辆为非营业性质，如用于营运运输或出租、租赁，并在此期间发生事故，保险人对事故损失不负赔偿责任。 4. 尊敬的客户，您本次是通过以下渠道购买本公司的车辆保险，销售渠道：保险中介机构，渠道名称：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5. 本保单所承保的道路救援服务指车辆非事故、非碰撞原因，服务区域不包括高速、高架、隧道等政府管制区域，单程拖车50公里，超出公里数部分需客户承担费用，拖车时产生的过路、过桥、停车费需客户承担，送油（油费自理）				
重要提示	1.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。 2. 收到本保险单、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，请立即核对，如有不符或疏漏，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。 3.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，特别是责任免除和赔偿处理。 4. 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、加装、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显著增加以及转卖、转让、赠送他人的，应通知保险人。 5.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。				
保 险 人	公司名称：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：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718号浙商大厦36层 联系电话：95522 网址：http://www.tk.cn 邮政编码：430000 签单日期：2025年04月18日 保险人：（签章）				

核保：移动展业

制单：

经办：李帅